

证券代码：430732

证券简称：威马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威马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完善公司战略布局，扩大业务领域，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，拟在济南市莱芜高新区成立全资孙公司，公司性质：全资孙公司；注册资本：1000 万人民币；营业场所：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衡山路以东、莱高控股公司衡山路产业园以北、李先生食品公司以南。上述拟设立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等以莱芜当地相关部门批准或者备案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

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该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需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。

(六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七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八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威马智能油气装备（济南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衡山路以东、莱高控股公司衡山路产业园以北、李先生食品公司以南

主营业务：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，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，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，机械设备研发，新材料技术研发，有色金属合金制造、销售，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，储能技术服务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金属加工机械制造，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，电镀加工，喷涂加工，金属材料销售，钢压延加工，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，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，计量技术服务，货物进出口，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，施工专业作业、劳务服务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	出资比例或持	实缴金额
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

		资金额	股比例	
威马（青岛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	现金	10,000,000	100.00%	10,000,000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现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，无需签订相关的对外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完善公司战略布局，扩大业务领域，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将更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威马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威马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14日